

**长治县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第一热源厂
扩容工程（新建一台 100 吨硫化床热水锅炉）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长治县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一月

长治县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第一热源厂

扩容工程（新建一台 100 吨循环流化床热水锅炉）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概述

1.1 建设项目概况

随着长治市上党区经济的迅速发展，上党区的建筑面积不断增加居住人口逐年增长，原有供热工程已不能满足该地区建设发展的需要。根据上党区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2018 年上党区实施了供热体制改革，组建成立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将原有长治县山河巨能供热公司和长治县富鑫供热公司划归在长治县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内，原长治县山河巨能供热公司为现有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第一热源厂，原长治县富鑫供热公司为现有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第二热源厂。目前来看，上党区集中供热已经实现了资源共享，二个热源厂发挥了应有的供热能力。

第一热源厂设计供热能力为 350 万平方米。原山河巨能供热公司提供供热面积为 180 万平方米，切换原富鑫供热公司 13 座换热站，切换面积 142 万平方米。改制后通过数据摸底，原山河巨能供热公司实际供热面积为 237 万平方米。供热以来，通过调查部分换热站存在超负荷运行现象，原因为所供区域房屋类型主要为民房，许多民房已扩建翻盖，造成供热面积数据不准确。目前所有换热站均没有备用机组，一旦机组发生问题，就会导致供暖效果变差。故需新建一台 100 吨流化床热水锅炉，确保供热工程 2020 年冬季采暖期投运，满足冬季用热需求。

2019 年 9 月 5 日，上党区发展和改革局对“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第一热源厂扩容工程（新建一台 100 吨流化床热水锅炉）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批复，项目代码为：2019-140404-44-01-103721。

项目计划总投资 4482.97 万元，项目资金部分由财政投资，部分由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自筹。

1.2 公众参与整体方案概述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由建设单位长治县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组织实施，并对公众参与全过程以及结果的真实性负责。

根据规定，本次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公众参与的方式包括网上信息公示、当地公共媒体公示、评价范围内村庄公示、网络意见调查和采集等。本项目各阶段信息公开实施情况如下：

公众参与实施过程

序号	实施内容及方式		实施时间
1	项目环评委托		2019年11月6日
2	第一次信息公开	山西程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晋城市绿和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长治分公司）网站	2019年11月8日
3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长治日报社网络媒体	2020年3月24日~2020年4月6日
4		上党晚报	2020年3月26日、3月30日
5		周边村庄张贴告示	2020年3月24日~2020年4月6日
6	报批前信息公开	长治日报社网络媒体	2020年11月26日

2、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我公司于2019年11月6日委托晋城市绿和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9年11月8日，我公司通过“山西程源环保工程有限

公司（晋城市绿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长治分公司）网站”进行了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第一次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及联系方式、公众意见反馈方式等。公示时间及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019年11月8日，我公司通过“山西程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晋城市绿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长治分公司）网站”进行了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网络平台的要求。第一次信息公开网络截图如下：



第一次信息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有任何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的公众意见，反馈给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第十一条“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信息。”

我公司在《长治县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第一热源厂扩容工程（新建一台 100 吨流化床热水锅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开展了第二次信息公开，公示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24 日~2020 年 4 月 6 日，信息公开主要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途径、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途径、起止时间等。信息公开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2020年3月24日，我公司通过“长治日报社网络媒体（<http://www.ichangzhi.com.cn/>）”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公示时间为2020年3月24日~2020年4月6日，网络载体和公示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网络平台的要求。第二次信息公开网络截图及网络链接截图如下：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2020年3月26日、2020年3月30日，我公司在《上党晚报》进行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上党晚报为长治县上党区的主要发行报纸，当地企事业单位及公众订阅度较高，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报纸的要求。第二次信息公开报纸公示图片如下：



报纸公示图片一

关注全市“两下两进两拆一提升”攻坚行动

短短十天，灯泡厂家属院动迁工作取得阶段性进展

搬离老房 迎来美好新生活

本报记者 郜盼

“老房子拆了，新生活就要来了，咱长治越来越好是我们这些搬迁户共同的心愿。”58岁的王大姐在潞州区灯泡厂家属院居住了40多年，动迁工作启动后，她在工作人员的帮助下，仅用两天时间就办完了交房验收、签订协议等一系列手续，王大姐说：“离开老房子确实不舍，但我也想赶紧住进暖气房，用上直通家里的自来水，好好享受生活。”

灯泡厂家属院位于潞州区太行东街，紧邻太行街和东环路十字路口，与城市“窗口”市汽车客运站距离仅500米，

太焦高铁长治东站建成后，这里也会成为很多来往旅客的必经之地，可以说处在了展示城市形象的重要路段和重点地段。灯泡厂家属院共有141户老旧平房，基础设施简陋不全，居民的供热、供水、供气等方面都存在一定问题，影响大家的生活品质，年久失修也带来了极大的安全隐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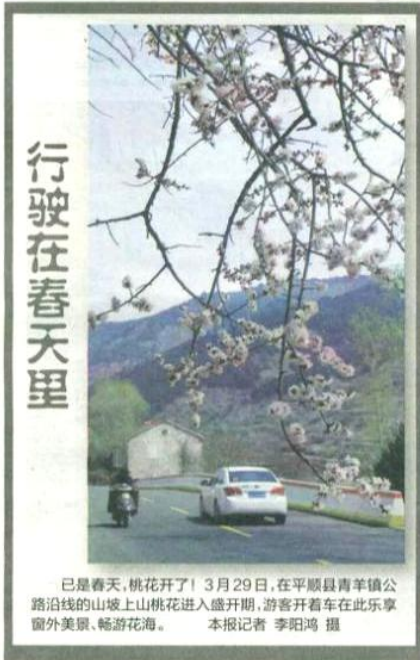
在此次我市开展的“两下两进两拆一提升”攻坚行动中，灯泡厂家属院被纳入整治提升范围。行动开始后，在攻坚行动指挥部的统一指挥调度

下，市工信局党委积极部署，市国泽置业集团公司党委闻令而动，主动作为。我们于3月10日召开集团公司动迁工作动员大会，经过精心筹备，集团抽调精兵强将组成动迁工作队，主动对接，逐户宣传，工作顺利推进。”据灯泡厂家属院动迁工作组组长、国泽置业集团公司纪检书记栗武介绍，动迁人员不辞辛劳给群众做工作，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说之以法，通过积极有效沟通，赢得居民住户的理解与支持。3月11日以来，家属院居民积极

踊跃签署动迁协议，截至20日18时，共签署动迁协议117户，占到搬迁总量的83%，腾房交付钥匙108户。

3月21日，相关部门及工作人员对灯泡厂家属院满足拆除条件的房屋进行了统一拆除，动迁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目前，动迁工作仍在向深度和广度全力推进。未来，此地经过规划重建不仅可以进一步提升城市“颜值”，还能改善家属院原住居民的生活品质，为周边小区居民提供更加便利、优美的人居环境。



行驶在春天里

已是春天，桃花开了！3月29日，在平顺县青羊镇公路沿线的山坡上桃花进入盛开期，游客开着车在此乐享窗外美景、畅游花海。 本报记者 李阳鸿 摄

《上党晚报》师友情

■ 连治华

《上党晚报》自创刊以来，我发表了许多文学和书画作品，我与晚报结下了不解之缘。

2007年，晚报曾举办过一个征文大赛。期间，我写了篇题为《感恩母亲》的特写。当时，一位编辑老师看后说，故事较为生动，文笔也不错，只是感恩母亲选题大众化，建议另投它处。随后，我又写了一篇题为《领导·恩师》的纪实文学，此文2007年8月26日被晚报采用，并荣获“天脊杯”特别奖”。晚报全心全意为作者着想的情怀，让我深受感动。

2010年，我写了一篇1400年前发生在襄垣县神岭村的民间故事《二仙姑的传说》。说的是神岭村有姐妹俩在崖下折磨下，被一阵狂风刮到沁县南地村一座庙宇座化成仙的事。晚报记者详阅此稿后，提出如若在故事后加些对后人的影响，如风俗习惯等，意义会更加深刻。于是，我带着这个问题，深入神岭村进行了调查，且将调查后所得的主要内容增补文中。2011年1月6日，晚报采用了这个故事，并被评为了“襄垣”非遗“保护项目”，从此，我对采写民间故事更加热心。经两年努力，我整理出《五姑潭》《康亭地名的由来》等民间故事8个，分别登在山西省文联主办的《民间故事传奇》《长治杂志》等媒体。其中《康亭地名的由来》获“山西省非遗资料搜集

整理贡献奖”。不久，我便被“山西民间文艺家协会”吸纳为会员。晚报编辑精心审稿，指点迷津，使我深刻体会到他们甘当无名英雄，兢兢业业为他人做嫁衣裳付出的心血。

2010年，晚报举办的“满堂红杯·我与晚报的故事”征文及书画作品比赛中，我撰书了一幅“山河并茂，与日月同辉”的对联参与，并且获得三等奖。我的作品获奖，像一缕春风温暖着我的心田，于是，练书法愈加刻苦。与此同时，还自学国画。2016年，市老干部局在老干部活动中心举办了个人书画展。2017年，市文联组织召开了“连治华书画艺术研讨会”。继而，我被中国老年书画艺术委员会吸收为会员。2018年12月5日，晚报发表了一篇题为《翰墨丹青写人生》的通讯，介绍了我刻苦练习书画及在书画艺术上取得一定成就的事迹。这篇通讯在社会上引起强烈反响，不少单位和个人慕名向我求索书画作品，有些单位还邀请我前去挥毫献艺，我为自己能为社会尽一点微薄之力而高兴。

值此《上党晚报》创刊二十周年之际，我衷心祝福报上党风采长展！祝愿晚报百尺竿头，越办越好！

山西省长治市作家协会会员 连治华 敬题



长治县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 第一热源厂扩容工程(新建一台100吨硫化床热水锅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二次公示

受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委托，晋城市绿和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第一热源厂扩容工程(新建一台100吨硫化床热水锅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生态环境部令《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4号文的相关规定，现予以公示，征求与该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一)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途径

网络链接：<http://www.jchangzhi.com.cn/d/file/xinwen/gundongxinwen/2020-03-24/cc223d86714a16fd6f532d057dbef5.doc>

纸质报告书获取途径：

建设单位：长治县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 13033467259
环评单位：晋城市绿和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3353561787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项目建设地点周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三)公众意见表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获取方式：

<http://www.jchangzhi.com.cn/d/file/xinwen/gundongxinwen/2020-03-24/e2918b19ebbe7e14d4033973e7de3d7.docx>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我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提交意见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进行及时有效的沟通与反馈。

建设单位：长治县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
联系人：侯国栋
联系电话：13033467259
电子邮箱：398564597@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自2020年3月24日-2020年4月6日。

长治县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4日

3.2.3 张贴公告

我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4 月 6 日在项目评价范围内的村庄进行了张贴告示，张贴地点为项目场地周边的河南村、王坊村、双岗村、地南头村、长春村和桑梓二村，张贴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村庄公示现场图片如下：



河南村



桑梓二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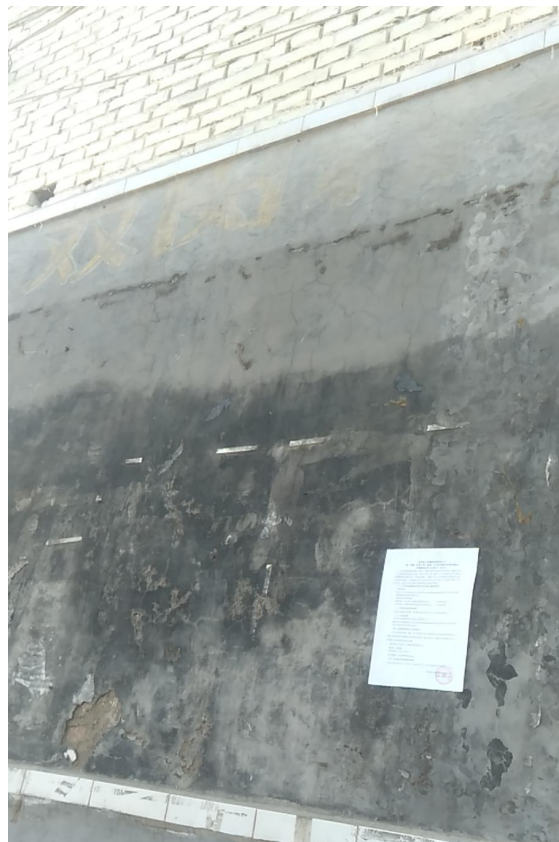
王坊村



地南头村



长春村



双岗村

3.3 查阅情况

3.3.1 查阅方式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参与意见表主要通过网络途径进行查阅，网络获取链接：<http://www.ichangzhi.com.cn/>，同时我公司在第二次信息公示中载明了纸质版索取途径及方式。纸质报告书获取途径如下。

建设单位：长治县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 0355-8202822

环评单位：晋城市绿和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0356-2130958

3.3.2 查阅情况

截止 2020 年 4 月 7 日，无索取纸质报告情况。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截止 2020 年 4 月 7 日，未有任何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的公众意见，反馈给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未进行其他形式的深度公众参与工作。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截止第二次（征求意见稿）环评信息公开结束（2020 年 4 月 7 日），未有任何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的公众意见，反馈给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通过“长治日报社网络媒体（<http://www.ichangzhi.com.cn/>）”进行了报批前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内容为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公示内容及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6.2 公开方式

2020年11月26日，我公司通过“长治日报社网络媒体（<http://www.ichangzhi.com.cn/>）”对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进行了公示，网络截图如下：



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长治县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第一热源厂扩容工程（新建一台 100 吨流化床热水锅炉循环流化床蒸汽锅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长治县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长治县上党城投供热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 年 1 月 27 日